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汕头市超声仪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保荐人”）作为汕头市超声仪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研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有关规定，对超研股份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营运资金正常周转以及资金安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为公司和股东增加投资收益。该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将合理安排资金使用。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或等值其他货币），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最高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或等值其他货币）。

（三）投资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所明确的股票及其衍生品、期货投资等高风险投资行为。

（四）投资期限

单个产品投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

（五）资金来源

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含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六）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上述授权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事项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总经理在授权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如单个产品投资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产品投资终止时止。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审议程序及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资金额度及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使用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预计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审慎评估，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公司财务部将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做好财务核算工作。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或不定期对投资的理财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并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以及资金安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上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及营运资金正常周转。同时，通过适度理财，可以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对上述投资行为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

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相关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并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以及资金安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人对超研股份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汕头市超声仪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悦



王飞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8日